

活動報名表

活動主旨：為鼓勵屏東縣民寫作生活，彰顯人與人之間各層面情感的交流，藉以激發全民創意，揭諸現代社會愛的真諦，及強調社會真善美的一面，並提昇青少年學子和全民寫作風氣。

指導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
主辦單位：李世斌議員服務處、屏東縣屏東新故鄉文教發展協會

協辦單位：屏東縣阿猴文學會

徵選文體及內容：所撰寫須以中文寫作的散文文體，書寫發生在屏東市或萬年溪周遭，感動人心之真實愛的故事，包含人與人之間、人與自然之間各種層面的情感交流(親情、愛情、友情.....等)，揭諸現代社會愛的真諦，激發人心真善美的勵志佳作。

投稿方式：

- (一) 手寫稿或中文列印稿(字級12-14級)皆可，來稿請以一式三份投寄，無論入圍得獎與否皆不退稿，請自留底稿。
- (二) 請另以報名表格填寫本名、戶籍地址、通訊地址、連絡電話、生日、身分證字號、學歷、資料不符者，不予評選。
- (三) 來稿一律掛號郵寄「屏東市自由路331號屏東新故鄉文教發展協會收」，信封上請註明參加2013愛你一萬年系列活動萬年溪愛的故事全民徵文競賽及報名組別。
- (四)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~2013年5月17日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報名參賽資格：

- (一) 凡1.設籍屏東縣民 2.當就讀屏東縣學校或曾在屏東縣工作者皆可報名參加，每人以一篇為限。
- (二) 參賽作品創作必須未曾在任何媒體、網路、出版品發表過，嚴禁抄襲及代筆，參賽者若違反著作權相關法律，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，得獎作品若經發現且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資格並得追回獎金及獎狀。
- (三) 為求比賽公平，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內部人員不得參加比賽。

組別及作品規格：

- (一) 兒童組：12歲以下(字數500字以內)
- (二) 青少年組：13-20歲(字數800字以內)
- (三) 成人組：21歲以上(字數1000字以內)

獎勵名額及獎項：

- (一) 兒童組：首獎1名 獎金3000元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二獎1名 獎金2000元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三獎1名 獎金1000元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佳作3名 500元圖書禮卷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- (二) 青少年組：首獎1名 獎金5000元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二獎1名 獎金3000元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三獎1名 獎金2000元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佳作3名 1000元圖書禮卷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- (三) 成人組：首獎1名 獎金8000元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二獎1名 獎金6000元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三獎1名 獎金5000元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佳作3名 2000元圖書禮卷、屏東縣政府獎狀乙紙

評分方式及標準：

- (一) 初審：由主辦單位進行資格審查，依參賽者資格、作品規格等資料進行審查，資料不足、規格不符者不予受理。
- (二) 複審：通過初審資格之作品即刻編號，每篇作品皆以無記名送交評審，主辦單位將聘請專精作家學者進行評審，選出每組入圍之十五名作品，於2013年6月以後公告於主辦單位網站。
- (三) 決選：入圍作品將進入第二階段評審，並於頒獎當天現場揭曉各分組別的首獎、二獎、三獎與佳作名單，決選入圍而未獲獎者也可獲得入圍禮《屏東不一樣》一書。
- (四) 比賽作品評分標準：1.主題內容與作品理念(40%)
2.寫作技巧與形式風格(30%)
3.作品原創性(30%)

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頒獎日期預計為6月，時間地點另行與入圍名單於主辦單位網站公佈。
- (二) 每位參賽者投稿以一篇為限，參賽作品無論入選與否皆恕不退件，請自行保留備份。
- (三) 參賽者務必請在報名表格詳實填寫個人資料，連同投稿作品一式三份裝訂完整，資料不符者，將取消資格不予評選。
- (四) 為擴大得獎作品之成效，得獎作品得由本會安排於所屬刊物、網站、光碟或其他媒體發表不另計酬，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本會所有，得獎作品著作人應承諾對本會及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- (五) 經公佈得獎之作品，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- (六) 參加比賽者視為同意本簡章之相關規定。
- (七) 本會得依實際收件情形，調整評選作業方式。
- (八)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將隨時於活動網站補充說明。

活動網站：<http://www.sb555.com/html/> 洽詢專線：(08) 736-1789

作品名稱			
報名組別			
作者資料	姓名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	通訊地址		
	詳細戶籍地址		
	學校系所名稱		
	工作經歷	※成人組必填 ____年至____年於屏東從事_____工作	
	家長姓名	父 _ _ _ _ _ 母 _ _ _ _ _ (成人組可不必填寫)	
	聯絡電話	傳真	
	電子信箱	行動電話	
	版權同意書(務必填寫)		本人茲同意參加2013愛你一萬年系列活動萬年溪愛的故事全民徵文競賽，得獎者之著作財產權將屬於屏東新故鄉文教發展協會所有，主辦單位享有出版、授權或公布於媒體的優先權利不另計稿酬。 著作人： _____ (簽名)

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賽者務必請在報名表格詳實填寫個人資料，連同投稿作品一式三份裝訂完整，資料不符者，將取消資格不予評選。
- (二) 來稿一律掛號郵寄「屏東市自由路331號屏東新故鄉文教發展協會收」，信封上請註明參加2013愛你一萬年系列活動萬年溪愛的故事全民徵文及報名組別。
- (三)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~2013年5月17日止(以郵戳為憑)